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 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三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 目 负 责 人: 单涛

项 目 编 制 人: 丁敏

建设单位: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电 话: 13034006587

邮 编: 235299

地 址: 安徽省宿州市萧县食品工业园

承担单位: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盖章)

电 话: 18155770121

邮 编: 234000

地 址: 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子商务产业园 3 栋 5 楼

表 1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宿州市萧县食品工业园				
主要产品名称	卤蛋、酱卤肉制品				
设计生产能力	4t/h 燃气蒸汽锅炉				
实际生产能力	4t/h 燃气蒸汽锅炉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02	开工建设时间	2021.07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3.6-2022.3.7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宿州市萧县生态环境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振环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 万元	比例	66.7%
实际总概算	45 万元	环保投资	30 万元	比例	66.7%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p> <p>2、《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中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国环境监测站[2005]188 号；</p> <p>3、环境保护部文件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p> <p>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p> <p>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6、《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p> <p>7、《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振环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 02 月）；</p> <p>8、《关于对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宿州市萧县生态环境分局，萧环建【2022】6 号，2022.2.18）</p> <p>9、其他相关材料；</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水排放标准

废水执行《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中三级标准并满足萧县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排放标准见下表。

表 1.1 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标准类别	pH 值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动植物油
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6~8.5	500	300	350	/	60
萧县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380	180	220	30	/
本项目执行标准	6~8.5	380	180	220	30	60

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1 项目燃气蒸汽锅炉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气锅炉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其中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执行“安徽省大气办关于印发《安徽省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皖大气办【2020】2号）中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不高于50毫克/立方米的限值要求，排放标准见表3.5。

表 2.1 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标准 单位：mg/m³

污染物项目	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燃煤锅炉	燃油锅炉	燃气锅炉	
颗粒物	30	30	20	烟囱或烟道
二氧化硫	200	100	50	
氮氧化物	200	200	50 ^①	
汞及其化合物	0.05	—	—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级）	≤1			烟囱排放口
注：①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执行“安徽省大气办关于印发《安徽省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皖大气办【2020】2号）中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不高于50毫克/立方米的限值要求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其标准限值见表3.6、3.7。

表 3.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3类	65	55

4、固废排放标准

一般固废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2.1 项目概况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1年11月23日，位于萧县食品工业园，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8月委托安徽通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0000吨休闲食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变更报告》。2016年10月13日取得《关于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0000吨休闲食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变更报告的批复》（萧环建【2016】48号，萧县环境保护局）；并于2017年1月4日取得《关于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0000吨休闲食品加工项目（变更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意见》（萧环验【2017】02号，萧县环境保护局）。

项目2021年已于萧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批准文号为：萧经信审批【2021】5号；2021年11月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安徽振环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该项目于2021年07月开工建设，环保设施于2021年07月施工建设，2021年11月竣工并投入运行。

2021年12月15日《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132586140747H001Y）审批通过（有效期：2022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2022年02月18日取得宿州市萧县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对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宿州市萧县生态环境分局，萧环建【2022】6号）。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目工程名称	现有工程内容及工程规模	备注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燃气蒸汽锅炉房	1F，钢结构，建筑面积 100 平方米，位于厂区西南角，内部设置一台 4t/h 燃气蒸汽锅炉及配套设备	在厂区西南角原仓库内建设	与环评一致
	燃生物质锅炉房	1F，钢结构，建筑面积 100 平方米，位于厂区东北角，内部设置一台 4t/h 生物质锅炉及配套设备。	拆除生物质锅炉及配套设备	已拆除
辅助工程	办公楼	4F，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2000 平方米，满足员工办公办公及住宿需求	依托原有，无变更	与环评一致
	纯水制备系统	配置 1 套软水制备系统（“砂滤+碳滤”），用于制备软水。	新建	配置 2 套软水制备系统（“砂滤+碳滤”），用于制备软水。
储运工程	天然气	天然气由市政天然气管道输送，厂区不设置天然气储罐	天然气管道已铺设完成	与环评一致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报告表

公用工程	供水	依托厂区现有供水系统	依托厂区现有供水系统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萧县城南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供电	依托厂区现有供电系统	依托厂区现有供电系统	与环评一致
	供气	天然气由市政天然气管道输送	天然气管道已铺设完成	与环评一致
	消防	按《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有关规定实施。	依托原有，无变更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燃气蒸汽锅炉废气：低氮燃烧器+8m排气筒（DA001）	已建成	与环评一致
	废水治理	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萧县城南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隔声、消声、减振、设备定期保养等	依托原有，无变更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项目建设完成后，不再产生锅炉灰渣，软水制备工业产生的废活性炭和废石英砂经收集后，放置于一般固废暂存间。	/	与环评一致

2.1.2 劳动定员及生产班次

项目定员 40 人，一天 1 班制度，每班工作时间 8 小时，全年 270 天。

2.1.3 主要设备

主要设备见表2-2，主要原辅材料见表2-3

表2-2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生产线编号和名称	主要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	主要生产设施	设施参数	数量（技改前）	数量（技改后）	实际数量
				规格型号			
/	热力生产单元	燃烧系统	燃生物质锅炉	4t/h	1	0	0
			燃气蒸汽锅炉	4t/h	0	1	1
	辅助单元	软水制备系统	活性炭罐	容积 0.1m ³	1	1	2
			石英砂罐	容积 0.1m ³	1	1	2
卤蛋生产线	煮蛋	煮蛋、去壳	煮蛋机	/	0	2	2
	配料卤制	卤制	摇摆杀菌锅	WS	0	2	2
			夹层锅	R2017、R2020	3	3	5
			烤箱	/	0	1	1
包装	包装	自动拉升膜包装机	DLZ-520E	2	3	3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报告表

			给袋包装机	YDZDH-ZK	0	5	5
			真空包装机	DZ	7	4	4
	高温杀菌	杀菌	杀菌机	R2017	1	4	0
			杀菌锅	/	0	0	2
			清洗机	WTXD1706	0	1	1
			烘干机	WTHGJ1705	0	1	1
酱卤肉 制品生 产线	自然解冻	自然解冻	解冻池	4m*2m*0.8m	0	4	4
	配料煮制	煮制	真空油炸锅	/	0	2	2
			夹层锅	R2017、R2012	12	15	15
			烤箱	/	0	4	2
	包装	包装	真空包装机	DZ	10	9	9
			给袋包装机	YDZDH-ZK、Y08	0	5	5
	高温杀菌	杀菌	杀菌锅	R2014	0	2	2
			清洗烘干机	WTXDJ1606	0	1	0
			清洗机	/	0	0	1
			烘干机	/	0	0	1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消耗

表 2-3 项目原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技改前用量	技改后用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生物质燃料	t/a	1312	0	0	/
2	天然气	万 m ³ /a	0	48.0	41.4	天然气管道
3	水	t/a	8935.68	8287.68	8287.68	供水管网
4	电	万 kw·h/a	1.2	1.2	8287.68	供电管网

注：本项目仅对锅炉进行改造，其他原辅材料用量不变。

2.2.2 项目水平衡

(1) 给水

本次技改主要针对锅炉，不改变用水环节，生活污水不计入本项目中，生产废水主要为锅

炉排污水和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

(2) 排水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产废水主要为锅炉排污水和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经厂区污水处理厂预处理后排入萧县食品工业园污水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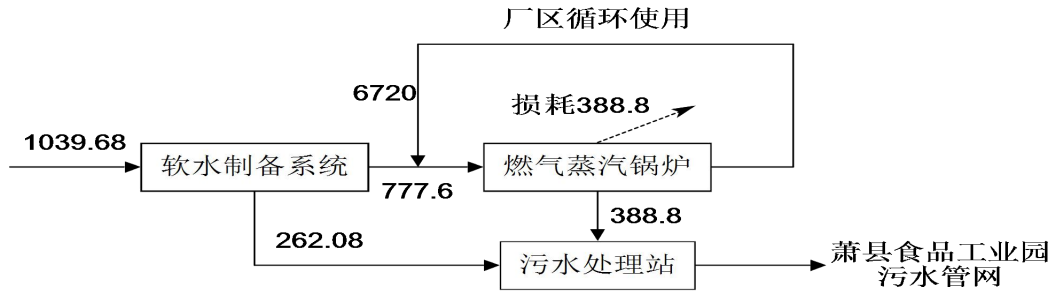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t/a)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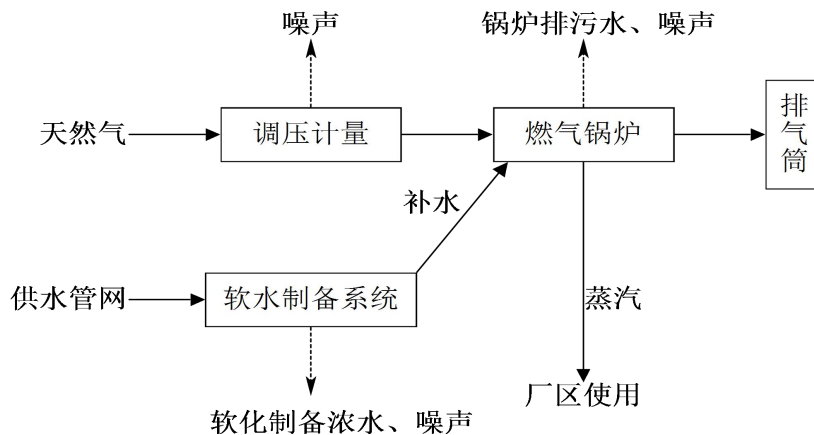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主要生产工艺说明

燃气系统：本项目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根据锅炉房所需燃气量，燃气经燃气调压柜降压后送至炉前燃烧器，与锅炉送风混合后入炉燃烧，由内循环与外循环两组电机进行水循环，控制柜进行温度监控与设定温度下降自行加热，确保恒温热水的输送。

热力系统：本项目供水经过软水制备系统处理后送入节能器，经过锅炉节能器初步升温，后送入循环水泵。

软水制备系统：本项目锅炉用水采用园区自来水，经过“砂滤+碳滤”软化后，补给到热水循环泵系统中。供水水质应满足《工业锅炉水质》（GB/T1576-2018）中相关要求。

排污系统：锅炉排污主要为锅炉长期使用后底部炉体内的固体沉积物清洗废水，清洗废水

接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设施。

烟气系统：本项目燃烧产生的高温烟气以辐射传热方式传热给炉水，进入节能器加热给水，出节能器烟气由 8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2.4 项目变动

项目变更内容一览表

类型	环评及批复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地点	/	/	/	/
规模	/	/	/	/
性质	/	/	/	/
生产工艺	/	/	/	/
环保措施	/	/	/	/
其他	配置 1 套软水制备系统（“砂滤+碳滤”），用于制备软水。	配置 2 套软水制备系统（“砂滤+碳滤”），用于制备软水。	产能需要	否

本项目变更未加重污染物的排放，未导致对环境不利影响加重，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的要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无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1、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 废水

本次技改主要针对锅炉，不改变锅炉用水环节。项目劳动定员不变，由原锅炉房员工进行调配，生活污水不计入本项目中。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燃气蒸汽锅炉废气中产生的有机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燃气蒸汽锅炉产生的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通过 8m 高排气筒排放；

表3.2-1 废气治理/处置设施情况一览表

产生环节	污染物	处理措施		排放去向
		环评设计措施	实际建设措施	
燃气蒸汽锅炉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低氮燃烧器+8米高排气筒	低氮燃烧器+8米高排气筒	外环境

(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锅炉房的风机和车间机械设备噪声。

(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锅炉软水设备定期更换下来的废活性炭和废石英砂统一收集后交由厂回收。

表 3.4-1 固（液）体废物处理/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环节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1	废活性炭	软水设备	0.0625	统一收集后交由厂回收
2	废石英砂	软水设备	0.0875	统一收集后交由厂回收

2、其他环保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未涉及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废水、废气处理设施已按相关要求规范化建设，满足环保验收条件。

(3) 其他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以新带老”改造工程、关停或拆除现有工程（旧机组或装置）、淘汰落

后生产装置，生态恢复工程、绿化工程、边坡防护工程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3、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4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66.7%。具体见下表。

污染类别	污染防治对象	环评设计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设施	投资估算(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	废水	/	/	/	/
废水	燃气蒸汽锅炉烟气	低氮燃烧器+8米高排气筒(DA001)	低氮燃烧器+8米高排气筒(DA001)	18.0	29.0
噪声	设备噪声	隔声、消声、减振、设备定期保养等	隔声、消声、减振、设备定期保养等	2.0	1.0
固废	项目固废	/	/	/	/
合计				20	30

表 4 环评结论、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环评结论：本次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符合区域规划要求，选址合理，项目在落实环评中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且较技改前污染物排放量减少，对环境的影响较现有项目减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功能的改变，从环境影响的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环评要求及建议：

为保护环境、杜绝非正常及意外事故发生，从而最大限度减轻对环境的影响，本评价提出以下要求：

1、落实环保设施的建设，加强设备处理效率，减少废气排放，确保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2、加强生产管理，使用先进的生产设备，减少污染物的产生，同时对设备定期检修，以防事故状态产生异常。

3、定期对厂区中各放口实行监测、监督，掌握企业自身的排污情况和环境现状，保障职工的身体健

4、根据《长三角地区 2019-2020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中“推进 4 蒸吨/小时及以上的生物质锅炉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建议企业安装自动监测设施，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表 4-1 环评主要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序号	项目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强化废气收集和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和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废气收集和处理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和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厂区设备，并采取必要的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运营期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3	加强水污染防治。做好项目节水措施，提高水重复利用率，减少废水排放，认真落实废水防治措施，确保水处理系统稳定运行，以满足受纳污水处理厂接管条件	验收监测期间认真落实废水防治措施，水处理系统稳定运行，满足受纳污水处理厂接管条件
4	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	一般固体废物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标准要求；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 2013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

表五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均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的规定执行。具体措施如下：

5.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1。

表5.1-1 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mg/m ³
	二氧化硫	HJ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3mg/m ³
	氮氧化物	HJ693-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3mg/m ³
	烟气黑度	HJ/T398-2007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
废水	pH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
	化学需氧量	HJ828—2017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 mg/L
	氨氮	HJ535-2009 水质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505-2009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0.5mg/L
	悬浮物	GB/T11901-1989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
	动植物油	HJ637-2018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0.06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5.2 监测仪器

监测仪器，见表 5.2-1。

表5.2-1 监测仪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编号	有效期
有组织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0.01mg 电子分析天平/ESJ110-5A/JJFXJC016	2022 年 05 月 06 日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LB-350N/JJFXJC042	2022 年 05 月 31 日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报告表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3012H-D/JJFX WY034	2022年09月17日
	二氧化硫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3012H-D/JJFX WY034	2022年09月17日
	氮氧化物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3012H-D/JJFX WY034	2022年09月17日
	烟气黑度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QT201/JJFXWY018	/
废水	pH	便携式PH计/CT-6322/JJFXWY030	2022年03月14日
	化学需氧量	COD 消解器/12200604/JJFXJC040	/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世纪/JJFXJC021	2022年05月06日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生化培养箱/SPX-2508/JJFXJC013	2022年05月06日
	悬浮物	ESJ 电子分析天平/ESJ220-4A/JJFXJC015	2022年5月6日
	动植物油	电热鼓风干燥箱/101-00AB/JJFXJC020	2022年5月6日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JJFXWY002	2022年04月29日
		声校准器/AWA6022A/JJFXWY028	2022年04月08日

二、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监测分析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按照管理手册要求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在本次验收监测中始终将质量保证工作贯穿于验收监测工作的全过程：包括监测分析方法的选定、监测仪器在使用的有效期限以内、监测数据、监测报告的三级审核制度的执行，并保证在验收监测的2日内始终有监测人员在监测现场。

2、废气监测质量保证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浓度和流量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按监测规范要求合理布设监测点位。

3、废水检测质量保证

废水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和废水部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二版）》规定执行，实验室分析过程中采取全程空白、平行样、加标回收等质控措施。

4、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测量方法》的规定进行，使用仪器为经检定合格并且在有效期以内的声级计 AWA5688 型声级计型噪声分析仪，测量仪器使用前、后进行了校准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可靠性。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验收监测技术要求，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物治理措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6.1 有组织废气监测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燃气蒸汽锅炉废气处理排放口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烟气黑度	取样 2 天，每天监测 3 个样品

6.2 废水监测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污水总排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动植物油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个样品

6.3 噪声监测

- (1) 监测点位：厂界四周；
- (2) 监测项目：昼间噪声；
- (3) 监测频次：昼间监测 1 次，监测两天。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四周	噪声	昼间监测 1 次，连续监测两天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7.1 生产工况

我公司委托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于2022年03月06日-03月07日对项目全厂废水、有组织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和测试。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

7.2 验收监测结果

一、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检测信息表						
检测类型	验收检测	采样人	秦彪、刘浩			
采样日期	2022年03月06日-03月07日	分析日期	2022年03月06日始			
污水排放口						
采样日期	项目名称	单位	检测结果			
2022-03-06	pH	无量纲	7.5	7.4	7.7	7.5
	化学需氧量	mg/L	105	98	107	110
	氨氮	mg/L	0.84	0.81	0.80	0.81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2.7	29.9	33.9	34.4
	悬浮物	mg/L	15	23	9	13
	动植物油	mg/L	0.738	0.652	0.636	0.600
2022-03-07	pH	无量纲	7.8	7.5	7.8	7.6
	化学需氧量	mg/L	117	120	110	103
	氨氮	mg/L	0.84	0.79	0.76	0.8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6.5	37.9	33.6	30.8
	悬浮物	mg/L	19	13	25	18
	动植物油	mg/L	0.537	0.583	0.605	0.647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验收监测期间，该厂废水排放限值满足《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中三级标准 并满足萧县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二、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检测信息表			
检测类型	验收检测	采样人	秦彪、刘浩
采样日期	2022年03月06日-03月07日	分析日期	2022年03月08日始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报告表

燃气蒸汽锅炉废气处理排放口					
采样日期	项目名称		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8		
2022-03-06	标干流量 (m ³ /h)		4344	4197	4209
	含氧量 (%)		3.6	3.7	3.4
	烟气黑度 (级)		<1	<1	<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3	2.4	1.6
		排放浓度 (mg/m ³)	1.3	2.4	1.6
		排放速率 (kg/h)	5.65×10 ⁻³	1.01×10 ⁻²	6.73×10 ⁻³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3	ND	3
		排放浓度 (mg/m ³)	3	ND	3
		排放速率 (kg/h)	1.30×10 ⁻²	6.30×10 ⁻³	1.26×10 ⁻²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5	31	37
		排放浓度 (mg/m ³)	35	31	37
		排放速率 (kg/h)	0.152	0.130	0.156
2022-03-07	标干流量 (m ³ /h)		4281	4114	4254
	含氧量 (%)		3.5	3.3	3.4
	烟气黑度 (级)		<1	<1	<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1	2.9	3.4
		排放浓度 (mg/m ³)	4.1	2.9	3.4
		排放速率 (kg/h)	1.76×10 ⁻²	1.19×10 ⁻²	1.45×10 ⁻²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ND	4	ND
		排放浓度 (mg/m ³)	ND	4	ND
		排放速率 (kg/h)	6.42×10 ⁻³	1.64×10 ⁻²	6.38×10 ⁻³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2	37	34
		排放浓度 (mg/m ³)	32	36	34
		排放速率 (kg/h)	0.137	0.152	0.145
注：“ND”表示未检出，并以 1/2 最低检出限报出，同时用该数值参加统计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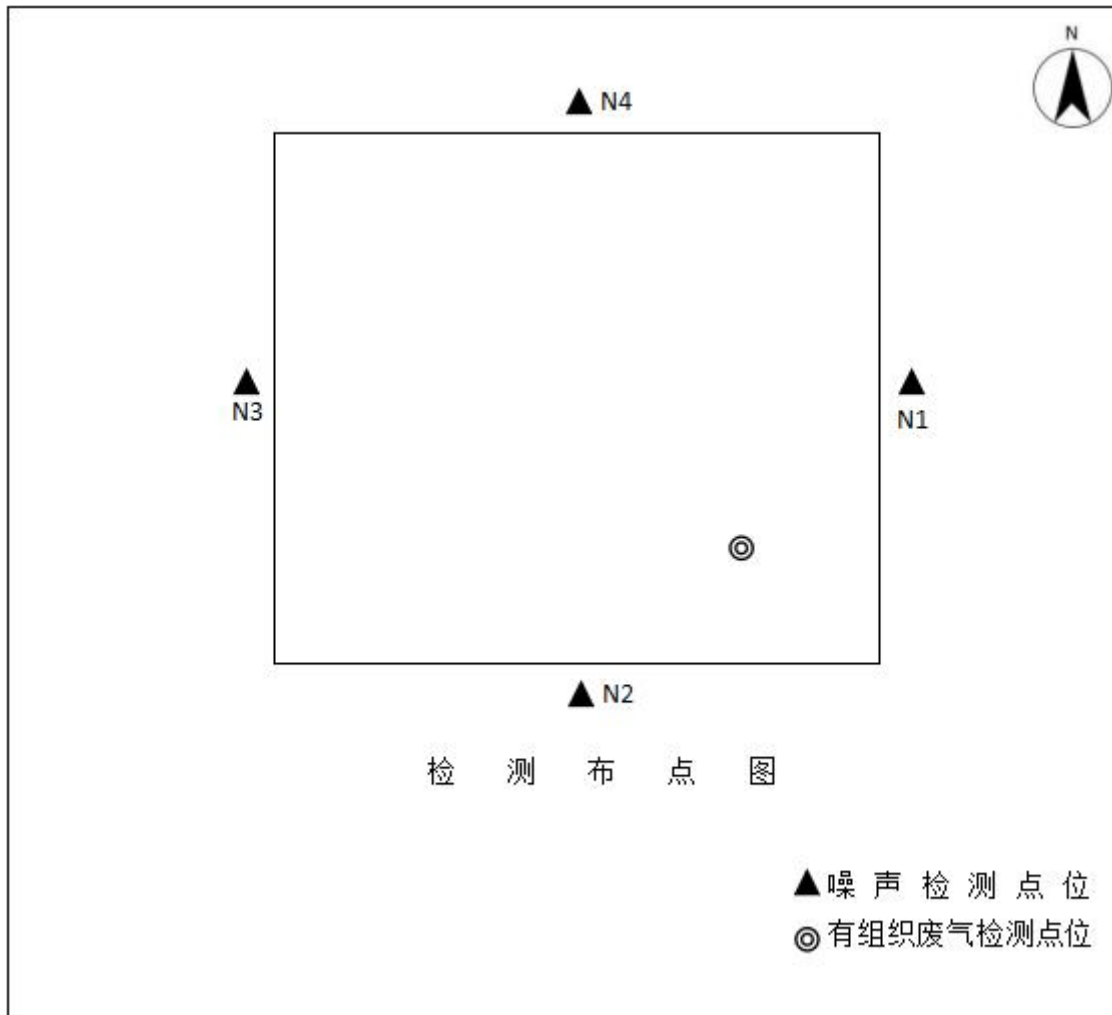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燃气蒸汽锅炉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速率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燃气锅炉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三、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检测信息表			
检测类型	验收检测	检测人	秦彪、刘浩
检测日期	2022年03月06日-03月07日	分析日期	/
2022-03-06 噪声检测概况			
气象条件	阴 风速 2.2m/s	检测频次	1次/天, 共2天
仪器校正	测前校正 93.8dB 测后校正 94.3dB	仪器校准	合格
检测结果			dB (A)
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Leq	
N1	东厂界	54.7	/
N2	南厂界	56.3	/
N3	西厂界	55.1	/
N4	北厂界	55.5	/
2022-03-07 噪声检测概况			
气象条件	多云 风速 2m/s	检测频次	2次/天, 共2天
仪器校正	测前校正 93.8dB 测后校正 94.1dB	仪器校准	合格
检测结果			dB (A)
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Leq	
N1	东厂界	55.5	/
N2	南厂界	54.6	/
N3	西厂界	56.4	/
N4	北厂界	56.1	/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验收监测期间, 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7.3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8.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设备达到了验收监测所规定的生产负荷,主要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稳定。

8.1.1 废水

锅炉技改验收不改变用水环节,项目劳动定员不变由原锅炉房员工进行调配,生活污水不计入本项目中。涉及的废水主要为锅炉排污水,废水满足《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中三级标准并满足萧县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8.1.2 有组织废气

项目燃气蒸汽锅炉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速率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气锅炉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8.1.3 总量控制

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排放量:0.024t/a,低于环评核算总量:0.115t/a;二氧化硫排放量:0.015t/a,低于环评核算总量:0.192t/a;氮氧化物排放量:0.314t/a,低于环评核算总量:0.327t/a;

8.1.4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8.1.5 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锅炉软水设备定期更换下来的废活性炭和废石英砂统一收集后交由厂回收。

本项目生产产生的各种固体废弃物都能得到有效回收利用或处置,无固体废弃物排放,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现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废水、废气、噪声等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建议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8.2 验收监测建议:

1、确保项目固废经合理收集、合理处置，固废收集场所定期清扫，防止扬尘，加强防火意识和火灾预警及应急措施演练。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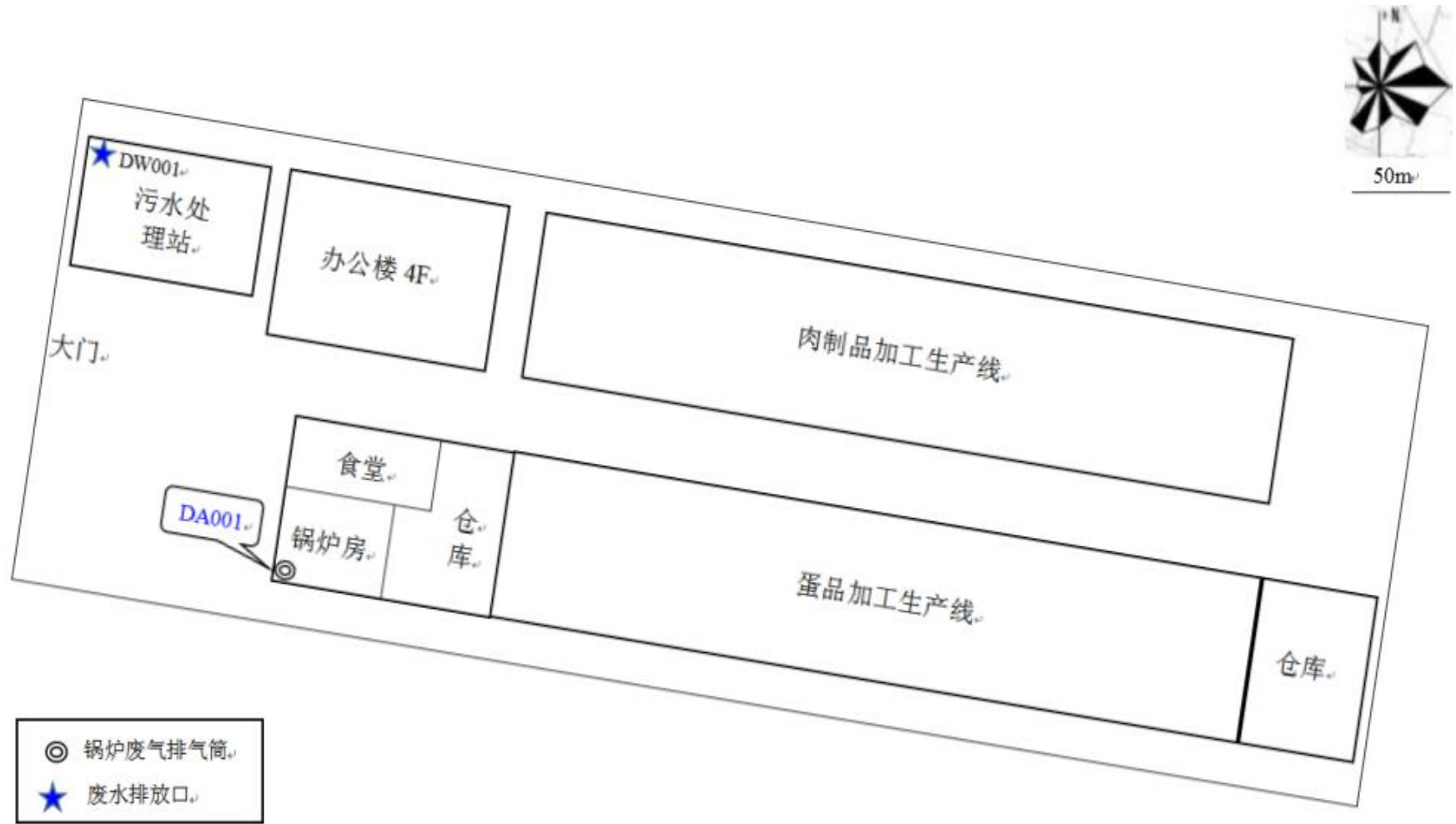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宿州市萧县食品工业园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热力生产和供应 D4430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4t/h 燃气蒸汽锅炉				实际生产能力	4t/h 燃气蒸汽锅炉			环评单位	安徽振环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宿州市萧县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萧环建【2022】6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				竣工日期	2021年11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12.15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32586140747H001Y		
	验收单位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66.7%		
	实际总投资（万元）	45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所占比例（%）	66.7%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29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160			
运营单位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322586140747H		验收时间	2022.3.6-2022.3.7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颗粒物	-	-	-	-	-	0.024	0.115	-	-	-	-	-
	二氧化硫	-	-	-	-	-	0.015	0.192	-	-	-	-	-
	氮氧化物	-	-	-	-	-	0.314	0.32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件二：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件三：验收委托书

验收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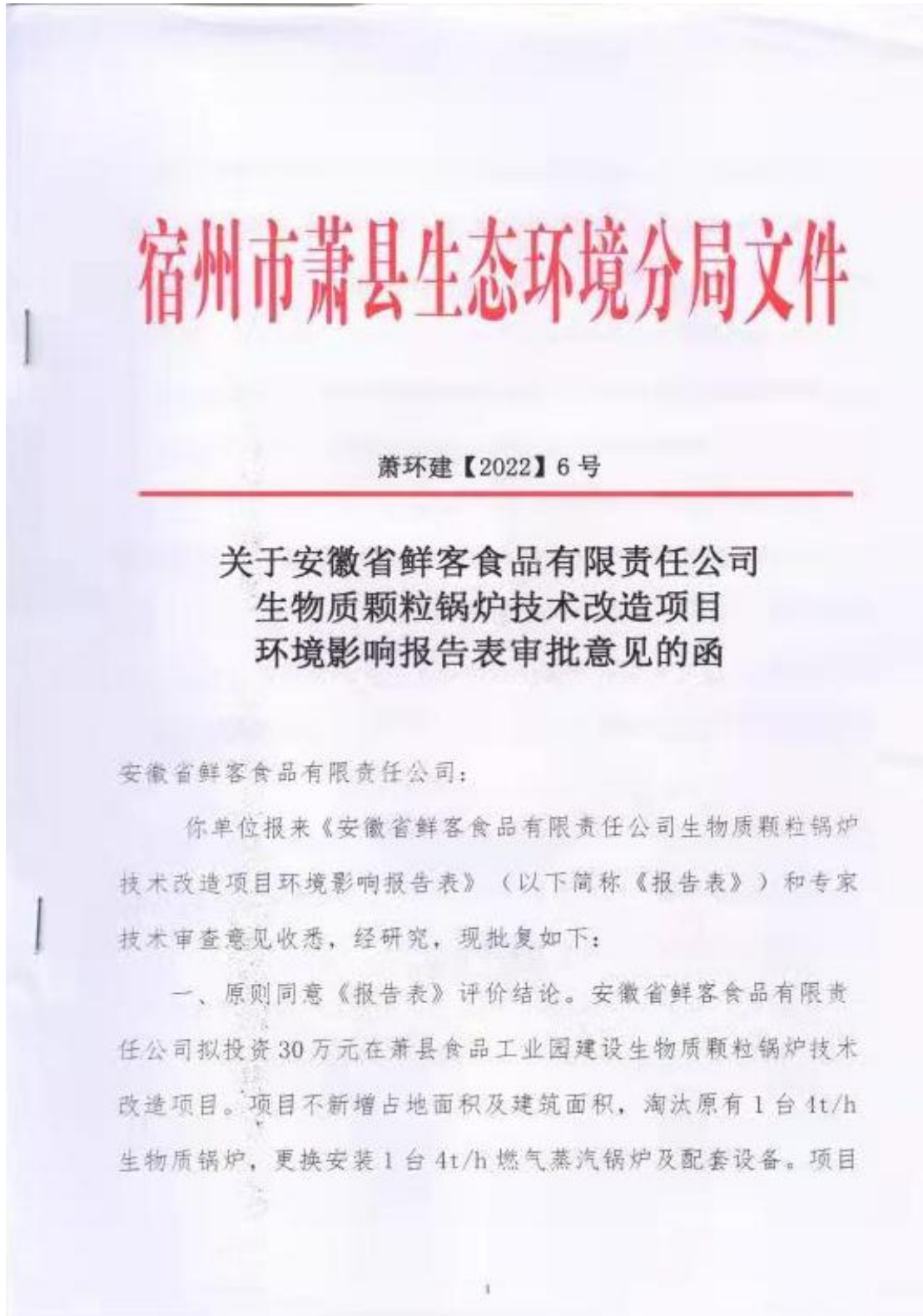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我公司 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已按照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文件要求建设完毕，现已具备验收条件，特委托贵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三同时”环保验收。

委托单位（盖章）：



附件四：环评批复



已由萧县经济和信息化局以萧经信审批【2021】5号文件予以备案，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中所列工程性质、规模、内容、地点、工艺流程和配套的污染防治措施等进行建设。

二、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相关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三、项目运营期应重点注意以下几点：

1、强化废气收集和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和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厂区设备，并采取必要的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3、加强水污染防治。做好项目节水措施，提高水重复利用率，减少废水排放，认真落实废水防治措施，确保水处理系统稳定运行，以满足受纳污水处理厂接管条件。

4、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

四、该文件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内容、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项目竣工后，你公司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六、自本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法律法规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相关执行标准出台或修改，按新标准执行。

七、宿州市萧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对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并将监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情况及时上报县局。

宿州市萧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2年2月18日

附件五：污水接管协议

污水接管证明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卤制品加工项目位于萧县龙城镇萧县食品工业园，该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和萧县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萧县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特此证明！



附件六：现场照片



附件八：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JJYS2022009

项目名称：_____ 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 _____

检测类别：_____ 验收检测 _____

委托单位：_____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_____

编制人员： 陈倩倩

审核人员： 桂小波

签发人员： 李涛

签发日期： 2022.3.14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报 告 声 明



- 1、本报告需经编制人、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和检测认证章后方可生效。
- 2、报告填写清楚，涂改无效。
- 3、检测委托方对报告若有异议，需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自送样品的委托监测，其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 5、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 6、未经许可，不得复制本报告；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求法律责任的权利。
- 7、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

本机构通讯资料：

单 位：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电 话：0557-3027776

网 址：www.ahjfxcs.com

地 址：安徽省宿州市高新区电子商务产业园3栋5楼



报告编号: JJYS2022009

第 1 页 共 6 页

一、检测信息

受检单位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类型	验收检测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检测内容	废水、废气（有组织）、噪声	项目所在地	安徽省宿州市萧县食品工业园

二、检测结果

1、废水

检测信息表						
检测类型	验收检测		采样人		秦彪、刘浩	
采样日期	2022年03月06日-03月07日		分析日期		2022年03月06日始	
污水排放口						
采样日期	项目名称	单位	检测结果			
2022-03-06	pH	无量纲	7.5	7.4	7.7	7.5
	化学需氧量	mg/L	105	98	107	110
	氨氮	mg/L	0.84	0.81	0.80	0.81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2.7	29.9	33.9	34.4
	悬浮物	mg/L	15	23	9	13
	动植物油	mg/L	0.738	0.652	0.636	0.600
2022-03-07	pH	无量纲	7.8	7.5	7.8	7.6
	化学需氧量	mg/L	117	120	110	103
	氨氮	mg/L	0.84	0.79	0.76	0.8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6.5	37.9	33.6	30.8
	悬浮物	mg/L	19	13	25	18
	动植物油	mg/L	0.537	0.583	0.605	0.647

2、有组织废气

检测信息表						
检测类型	验收检测		采样人		秦彪、刘浩	
采样日期	2022年03月06日-03月07日		分析日期		2022年03月08日始	
燃气蒸汽锅炉废气处理排放口						
采样日期	项目名称	检测结果				
2022-03-06	排气筒高度 (m)	8				
	标干流量 (m ³ /h)	4344	4197	4209		
	含氧量 (%)	3.6	3.7	3.4		

电话: 0557-3027776 网址: www.ahjifxcs.com



报告编号: JJYS2022009

第 2 页 共 6 页

2022-03-07	烟气黑度 (级)		<1	<1	<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3	2.4	1.6
		排放浓度 (mg/m ³)	1.3	2.4	1.6
		排放速率 (kg/h)	5.65×10 ⁻³	1.01×10 ⁻²	6.73×10 ⁻³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3	ND	3
		排放浓度 (mg/m ³)	3	ND	3
		排放速率 (kg/h)	1.30×10 ⁻³	6.30×10 ⁻³	1.26×10 ⁻²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5	31	37
		排放浓度 (mg/m ³)	35	31	37
		排放速率 (kg/h)	0.152	0.130	0.156
	标干流量 (m ³ /h)		4281	4114	4254
	含氧量 (%)		3.5	3.3	3.4
烟气黑度 (级)		<1	<1	<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1	2.9	3.4	
	排放浓度 (mg/m ³)	4.1	2.9	3.4	
	排放速率 (kg/h)	1.76×10 ⁻²	1.19×10 ⁻²	1.45×10 ⁻²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ND	4	ND	
	排放浓度 (mg/m ³)	ND	4	ND	
	排放速率 (kg/h)	6.42×10 ⁻³	1.64×10 ⁻²	6.38×10 ⁻³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2	37	34	
	排放浓度 (mg/m ³)	32	36	34	
	排放速率 (kg/h)	0.137	0.152	0.145	
1: "ND" 表示未检出, 并以 1/2 最低检出限报出, 同时用该数值参加统计计算					

3、噪声

检测信息表			
检测类型	验收检测	检测人	秦彪、刘浩
检测日期	2022年03月06日-03月07日	分析日期	/
2022-03-06 噪声检测概况			
气象条件	阴 风速 2.2m/s	检测频次	1次/天, 共2天
仪器校正	测前校正值 93.8dB 测后校正 94.3dB	仪器校准	合格
检测结果			dB (A)
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Leq	

电话: 0557-3027776 网址: www.ahjffxcs.com



报告编号: JJYS2022009

第 3 页 共 6 页

N1	东厂界	54.7	/
N2	南厂界	56.3	/
N3	西厂界	55.1	/
N4	北厂界	55.5	/
2022-03-07 噪声检测概况			
气象条件	多云 风速 2m/s	检测频次	1次/天, 共2天
仪器校正	测前校正值 93.8dB 测后校正 94.1dB	仪器校准	合格
检测结果 dB (A)			
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Leq	
N1	东厂界	55.5	/
N2	南厂界	54.6	/
N3	西厂界	56.4	/
N4	北厂界	56.1	/

报告正文结束

 报告
 020

附件 1: 检测方法依据及仪器

编号	类别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仪器校准/检定有效期
1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便携式 PH 计/CT-6322/JJFX WY030	2022 年 03 月 14 日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 mg/L	COD 消解器/12200604/JJFX JC040	/
3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世纪/JJFXJC021	2022 年 05 月 06 日
4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生化培养箱/SPX-2508/JJFXJ C013	2022 年 05 月 06 日
5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11901-1989	/	ESJ 电子天平/ESJ220-4 A/JJFXJC015	2022 年 5 月 6 日
6		动植物油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mg/L	电热鼓风干燥箱/101-00AB/JJFXJC020	2022 年 5 月 6 日
7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398-2007	/	红外分光测油仪/LT-21A/JJFXJC025	2022 年 05 月 29 日
8	有组织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QT201/JJFXWY018	/
9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 重量法	HJ/T57-2017	3mg/m ³	0.01mg 电子天平/ESJ11 0-5A/JJFXJC016	2022 年 05 月 06 日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LB-350N /JJFXJC042	2022 年 05 月 31 日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3012H-D/JJFXWY034	2022 年 09 月 17 日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	2022 年 09 月 17 日

电话: 0557-3027776 网址: www.ahjifxes.com

第 5 页 共 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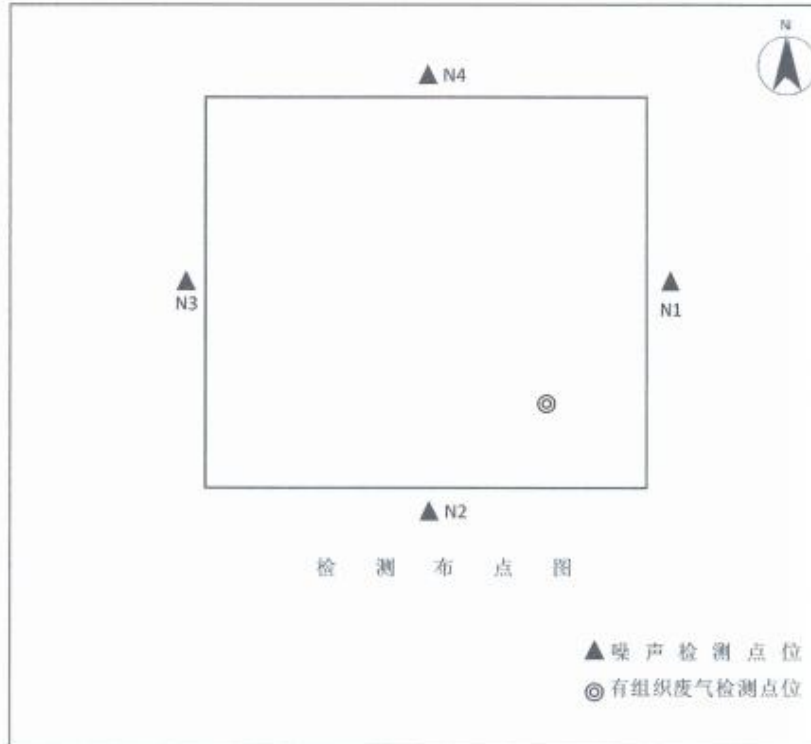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JJYS2022009

		电位电解法			测试/3012H-D/JJFXWY034	
10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 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3mg/m ³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 试仪/3012H-D/JJFXWY034	2022年09月17日
1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JJF XWY002 声校准器/AWA6022A/JJFX WY028	2022年04月29日 2022年04月08日

电话: 0557-3027776 网址: www.ahjifxcs.com



附件 2: 检测点位图



验收工作组意见及签到表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人员	单位	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委托单位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厂长	13040066587	周仁清
专家	宿州中惠地检测站	总工程师	1335578116	魏春华
专家	宿州龙鼎林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805572861	孙林
专家				
验收单位	安徽省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技术员	13866165556	丁敏
监测单位				
环评单位				
其他				
其他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2年3月18日，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组织了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及其聘请的2位专家等单位相关人员共7名代表（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等项目《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经认真评议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位于萧县食品工业园，年产10000吨休闲食品加工项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厂于2021年07月开工建设，环保设施于2021年07月施工建设，2021年11月竣工并投入运行。

2021年12月15日《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132586140747H001Y）审批通过（有效期：2022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2022年11月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安徽振环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

炉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02月18日取得宿州市萧县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对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宿州市萧县生态环境分局，萧环建【2022】6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4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66.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体工程：燃生物质锅炉房；辅助用房：办公楼、纯水制备系统；储运工程：天然气；公用工程：供水、排水、供电、供气、消防；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废气治理、噪声治理、固废治理。

二、工程内容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的要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次技改主要针对锅炉，不改变锅炉用水环节。项目劳动定员不变，由原锅炉房员工进行调配，生活污水不计入本项目中。且技改完成后，生物质锅炉废气处理设施水膜除尘器已拆除，不再提供除尘用水，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锅炉排污水和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进入污水处理站的废水量不发生变化，对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不产生影响。

（二）废气

1、燃气蒸汽锅炉：低氮燃烧器+8米高排气筒；

(三) 噪声

隔声、消声、减振、设备定期保养等。

(四) 固体废物

项目本次技改后锅炉燃煤煤渣将不再产生，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锅炉软水设备定期更换下来的废活性炭和废石英砂统一收集后交由生产厂家回收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于2022年03月06日-03月07日对项目全厂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得出结论如下：

1、废气验收结论

1.1、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燃气蒸汽锅炉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速率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气锅炉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1.2、总量控制：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排放量：0.024t/a，低于环评核算总量：0.115t/a；二氧化硫排放量：0.015t/a，低于环评核算总量：0.192t/a；氮氧化物排放量：0.314t/a，低于环评核算总量：0.327t/a；

2、废水验收结论

锅炉技改验收不改变用水环节，项目劳动定员不变由原锅炉房员工进行调配，生活污水不计入本项目中。涉及的废水主要为锅炉排水，废水执行《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中三级标准并满足萧县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3、噪声验收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五、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工作组对项目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分析和讨论，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取得了排污许可证。噪声、废气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进行了妥善处置；原有4吨生物质锅炉已拆除。验收工作组同意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营运期切实执行各种防治措施，加强环保设施维护管理，以确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3月18日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环境保护设施的处理工艺及规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

1.2 施工简况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内容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

1.3 验收过程简况

1.3.1 工程验收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厂于于 2021 年 07 月开工建设，环保设施于 2021 年 07 月施工建设，2021 年 11 月竣工并投入运行。

1.3.2 环保验收

2022 年 1 月委托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对该公司环境保护“三同时”进行验收和监测工作。2022 年 3 月 18 日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颗粒锅炉技术改造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完成，组织了该项目验收评审会。验收工作组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环评批复要求等项目《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表》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提出了相关整改意见后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由公司负责人负责环境管理工作，包括对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的管理，确保各项环保工作的正常开展同时负责保管项目的设备、工艺等技术资料和环保手续资料，方便日后使用和查询。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环评及批复未设计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企业未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问题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经现场勘察，验收期间环境防护距离无敏感点。

3、整改工作情况

3.1 验收工作组提出的后续要求：

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营运期切实执行各种防治措施，加强环保设施维护管理，以确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3.2 后续要求整改情况：

安徽省鲜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落实了验收工作组提出的整改措施。

建设单位已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并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营运期切实执行各种防治措施，加强环保设施维护管理，以确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